附件4

承诺书

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：

本公司拟申请做市商资格，在市场声誉方面，承诺具备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做市商管理细则》第五条关于“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”的条件（最近三年为该次做市商招募截止日期前36个月内）。

如上述承诺与实际不符，本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做市商资格等。

 公司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日期：